

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-土木 招生名額：4 名	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-商設 招生名額：2 名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校系科組學程名稱				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	同分參酌順序	
南華大學 建築與景觀學系				評分項目		佔甄審成績比例	順序	項目
招生類別	40土木	性別要求	不要求	備審資料審查		100%	1	備審資料審查
志願代碼	40-060	招生名額	4			--	2	優待加分比例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甄審費用	500			--	3	--
繳交資料	1.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。 2.自傳。 3.讀書計畫(含申請動機)。 4.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(如:社團參與、學生幹部、競賽成果、證照證明、競賽獲獎證明或成果作品等)。					--	4	--
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評分標準: 1.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10%。 2.自傳10%。 3.讀書計畫30%。 4.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50%。					--		
								備註
								1.首創建築與景觀專業結合,符合考試院規定,可考建築師、景觀技師證照及公務人員,從事規劃、設計及策劃等,就業升學率高。 2.兼顧社會實踐與設計美學,融合人文美學感知教育,強化專業觀念,培訓進入社會良好人才,關注生活居住內涵與城鄉特色發展。

校系科組學程名稱				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	同分參酌順序	
南華大學 建築與景觀學系				評分項目		佔甄審成績比例	順序	項目
招生類別	85商設	性別要求	不要求	備審資料審查		100%	1	備審資料審查
志願代碼	85-187	招生名額	2			--	2	優待加分比例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甄審費用	500			--	3	--
繳交資料	1.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。 2.自傳。 3.讀書計畫(含申請動機)。 4.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(如:社團參與、學生幹部、競賽成果、證照證明、競賽獲獎證明或成果作品等)。					--	4	--
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評分標準: 1.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10%。 2.自傳10%。 3.讀書計畫30%。 4.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50%。					--		
								備註
								1.首創建築與景觀專業結合,符合考試院規定,可考建築師、景觀技師證照及公務人員,從事規劃、設計及策劃等,就業升學率高。 2.兼顧社會實踐與設計美學,融合人文美學感知教育,強化專業觀念,培訓進入社會良好人才,關注生活居住內涵與城鄉特色發展。

四技二專技優甄選入學-土木與建築群 招生名額：7 名

校系科組學程名稱	南華大學 建築與景觀學系			校系科組學程代碼	819001							
	招生目標			招生群(類)別	06 土木與建築群							
招生目標	本系首創建築與景觀專業結合訓練,符合國家考試院規定,畢業後可報考建築師、景觀技師證照、專技高考建築或景觀科公務人員、室內設計師、策展規劃等,畢業生就業率、升學率比例皆高。課程兼顧社會實踐與設計美學,融合廣博的人文美學感知教育,強化專業觀念,落實進入社會的良好人才培訓。專業養成上,以實質設計案,關注人們的生活居住內涵與城鄉的特色發展。			考生身分	一般考生	原住民考生	離島考生					
				招生名額	7	0	0					
				預計甄試人數	21	0	--					
				甄試日期	104.6.17(三)							
成績處理方式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			
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		
	科目	檢定	篩選倍率	指定項目	最低得分	滿分	佔總成績比例	在校學業成績	證照或得獎加分	順序	項目	
	國文	--	--	國文	x1.50倍	--	100	30%	不予採計	依加分標準	1	面試
	英文	--	--	英文	x1.00倍	--	100	20%			2	備審資料審查
	數學	--	--	數學	x1.00倍	--	--	--			3	統測專業科目(一)
	專業一	--	--	專業一	x1.50倍	--	--	--			4	統測專業科目(二)
	專業二	--	--	專業二	x1.50倍	--	--	--			5	統測英文
	總級分	--	3	--	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	750元				6	--
								分發錄取名額截止日		104.7.16(四)12時前		
備審資料	必繳資料	自傳、在校學業成績。			特別條件	不要求						
	選繳資料	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:社團參與、學生幹部、證照、競賽成果、得獎作品、語言檢定等。 *備審資料恕不退還。			參考條件	不要求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1.面試旨在評量考生: (1)報考本系的動機、想法及個人專長。 (2)自我表達能力。 (3)溝通及反應思考。 (4)對審閱資料審查內容進行了解和提問。 2.藉由面試了解報考動機及未來發展,本系希望錄取具有學習意願強烈之考生。 3.備審資料有助於突顯個人特質。											
備註	本所網頁http://envart2.nhu.edu.tw/main.php,電話:05-272-1001 轉2221。											